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16—073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钼业”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于2016年9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会议于2016年9月13日以传阅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8人，实际参加董事8人。公司监事和财务总监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朝春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间接控制全资子公司并购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完成收购英美资源集团下属 Anglo American Fosfatos Brasil Limitada 100%权益、Anglo American Nióbio Brasil Limitada 100%权益及 Anglo American Marketing Limited 铌销售业务，收购 Anglo American Capital PLC 持有的对 Anglo American Nióbio Brasil Limitada 的债权及 Anglo American Capital Luxembourg SÁRL 持有的对 Anglo American Fosfatos Brasil Limitada 的债权和收购自由港集团下属 Tenke 铜钴矿项目（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网站刊登了《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收购境外铌磷业务）（草案）（修订稿）》及《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收购境外铜钴业务）（草案）（修订稿）》，以下合称“本次收购”），公司全资子公司 CMOC BRASIL SERVICOS ADMINISTRATIVOS E PARTICIPACOES LTDA、CMOC LUXEMBOURG S.A.R.L.、CMOC DRC Limited 拟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76 亿元。为顺利完成本次收购，根据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授权董事会决定并全权处理公司对直接或间接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相关事宜的议案》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前述全资子公司并购贷款提供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76 亿元的担保，使其获得银行贷款完成本次收购，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之股权质押、债权质押、账户质押等。

董事会同意授权及指示财务总监顾美凤女士以公司名义及代表公司签署、交付上述担保相关的协议、文书及证明文件，以及采取为履行上述决议所必须或适当的行动（包括以任何一位董事认为合适的

方式修改上述文件)及采取为遵循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所必须或适当的行动(包括发布相关的公告)。

表决结果： 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